


**必/選修**

(填單不完整者不允以收件，請事先自行上系統查詢課程相關資料)

 \*請申請同學仔細填寫**粗框線**中每個欄位，不可漏填！ 申請日期：\_115\_年\_\_月\_\_日

學 號				系 級 班 別	年 班		
姓 名				聯 絡 紀 錄 (系上紀錄欄位，學生無須填寫)			
手 機	(※請務必留下正確聯絡方式，若無法取得聯繫請自行負責)						
處理情形	加/退	課程編號	班次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教 師	上 課 時 間
							星期 節次
							星期 節次
							星期 節次
							星期 節次
需加退選原因 (請詳述)						申請人確認以上資料後簽名：  (收件不代表已加退選成功，請同學上網自行核對結果)	
<p><b>*備註：本選更正僅限應用日語學系之必修與選修之加退申請*</b>          受理後開課單位依規定直接處理加退選，請同學自行核對其結果，不另行通知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若課程人數已滿，即不再受理加選此課程。為保障教師開課及同學受教權益，選課更正期間低於開課人數之課程只能加選，不能退選，意即退選低於 15 人或將影響開班之班級不受理退選。受理後依收件順序辦理。</li> <li>2. 大學部每學期修習分數以 15 學分為下限，少於 15 學分者將無法退選；25 學分為上限，超過 25 學分者不可加選。</li> <li>3. 加退選課程之課號、班次、課名、時間、教師…等資料務必填寫清楚正確，若因學生資料填錯而加退選課程有誤，請自行負責。</li> <li>4. 若有未註冊或欠費、衝堂、超過學分上限等情形，將無法辦理選課更正。</li> <li>5. 已修過且成績及格之課程不可重複修，重複修習科目名稱相同之課程，其重複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。</li> <li>5. 課程編號、課名、班次…等資訊請至教務資訊系統查詢。(課程管理&gt;相關作業&gt;查詢課程資料)。</li> <li>6. 本系日夜間部學生跨部別選課達 6 學分，都需要檢附經導師簽核之《開南大學學生選課輔導記錄表》。</li> </ol>							